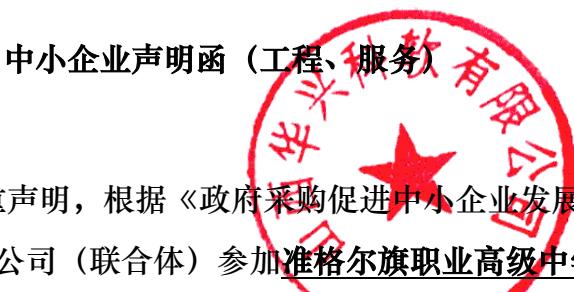


## 17、中小企业声明函

中小企业声明函（工程、服务）

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[2020]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准格尔旗职业高级中学（单位名称）的新形态教材建设（项目名称）采购活动，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（或者：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）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VR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山西华兴科软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 298 人，营业收入为 6787.76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6399.34 万元，属于中型企业（请填写：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2. AR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山西华兴科软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 298 人，营业收入为 6787.76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6399.34 万元，属于中型企业（请填写：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3. 虚拟仿真资源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山西华兴科软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 298 人，营业收入为 6787.76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6399.34 万元，属于中型企业（请填写：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4. 二维动画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山西华兴科软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 298 人，营业收入为 6787.76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6399.34 万元，属于中型企业（请填写：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5. 教材出版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山西华兴科软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 298 人，营业收入为 6787.76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6399.34 万元，属于中型企业（请填写：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

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山西华兴科软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5年12月09日

- 注：1.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  
2.中型、小型、微型企业请在投标文件中附此函。  
3.供应商提供《中小企业声明函》内容不实的，属于“隐瞒真实情况，提供虚假资料”的情形，依照有关规定追究相应责任。

内蒙古自治区政府采购云平台交易执行系统 ESZCZQ-C-F-25071 第1包 2025-12-08 19:07:21  
山西华兴科软有限公司 2025-12-08 19:07:21